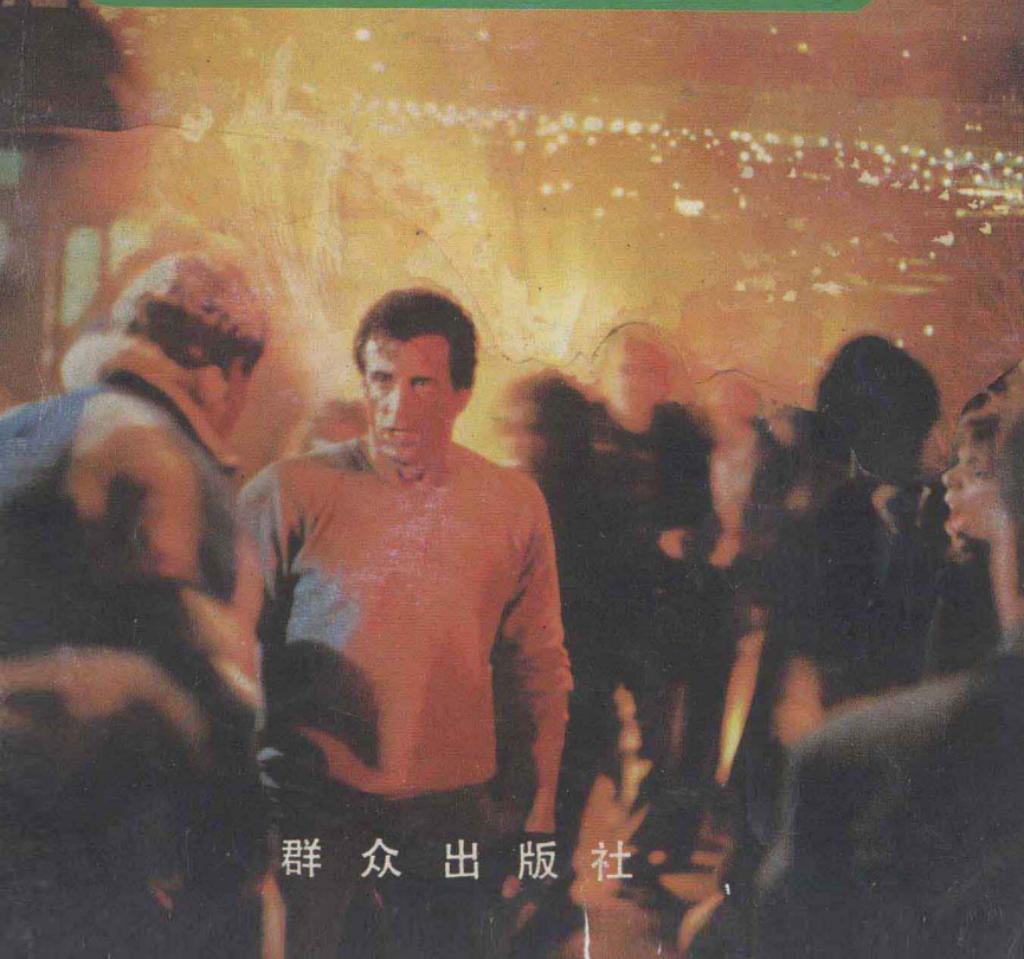


巧取豪夺

(美) 唐纳德·韦斯特莱克 著

杨仁娟 张铁峰 张永成 译

A photograph showing a man in an orange long-sleeved shirt standing in a crowd of people at night. He is looking directly at the camera with a serious expression. The background is dark and filled with other people, some of whom are visible in profile or partially obscured.

群众出版社

巧 取 豪 夺

[美]唐纳德·韦斯特莱克 著

杨仁娟 张铁峰 张永成 译

群 众 出 版 社
一九九二年·北京

(京)新登字 093 号

版式设计 祝燕君

巧 取 豪 夺

[美]唐纳德·韦斯特莱克 著
杨仁娟 张铁峰 张永成 译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8.75 印张 187 千字
1992 年 2 月第 1 版 1992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5014-0831-9/I · 263 定价：4.50 元
印数：00001—7000

内 容 简 介

弗雷德·菲奇的叔叔遭人谋杀身亡之后,留给他30万美元的遗产。从此,怪事层出不穷,菲奇成了歹徒袭击谋杀的对象。原来,这笔钱是他叔叔从某一犯罪集团诈骗而来,而袭击他的歹徒正是那个被诈骗犯罪集团的成员。菲奇机智勇敢,几经艰险,终于化险为夷,找到凶手。本书悬念颇深,扣人心弦,文笔极其幽默,富有喜剧色彩,曾获美国侦探小说作家协会颁发的“爱伦·坡最佳侦探小说奖”。

第 1 章

5月19日，星期五。我整整忙碌了一天。一大早就触了霉头，我在西23街的一个理发店里从一个独臂人手中，买了一张赛马彩票，后来发现是伪造的。傍晚回到家里，接到了一个莫名其妙的电话，一位律师告诉我说，我是一笔31万7千美元遗产的合法继承人，立遗嘱人是我的叔叔马特，但我可从未听说过，我的家族中还有一个什么马特叔叔。

律师刚挂断电话，我立刻就给家住在“王后”大街的朋友赖利挂了电话，他是反诈骗缉捕队的警察。“是我，”我说，“弗雷德·菲奇。”

赖利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说：“今天他们又对你要什么花招了，弗雷德？”

“唉，两件事，”我说，“一件发生在早上，另一件刚发生，就在我打电话之前。”

“那你可得倍加小心，我祖母就常告诫我们说祸不单行

啊。”

“啊，上帝，”我幡然猛醒地脱口说，“克利福德！”

“你在说什么？”

“我等一会儿再打电话给你。”我焦灼不安地说，“我想这第三桩骗局降临了。”

挂上电话，我来到楼下，按响格兰特先生家的门铃。他领口上掖着一块白色的大餐巾，手里举着的一把叉子上叉着一只熟透的小虾，弯着身子站在门口，就像叉子上那逆来顺受的蜷曲的虾一样。他秃顶，鼻梁上架一副金属框的眼镜。他曾是布鲁克林市一所中学的历史老师。我和他的交往仅限于每周在信箱旁相遇一次，相互客气地点头打个招呼而已。

我说：“对不起，格兰特先生，在午饭时来打扰你。有件事我想问一下，你家里住着一个名叫克利福德的人吗？”

他的脸顿时变得苍白，拿叉子的手垂了下来，缓缓地眨着眼睛。

我明知道问不出结果，但还是继续把话说完：“那人有一副和善的面孔，年纪跟我差不多，留平头，身穿一件白色开领衫，领带松松垮垮地吊在脖子上，下身是一条黑色的宽松裤子。”不幸的是，这些年来简明扼要地描述人的相貌对我已经习以为常。我本可以继续介绍下去，把克利福德的身高和体重大致描述出来，但我认为刚才说得就已足够了。

是不需要了。格兰特重又举起叉子，指点着我说：“我还以为他是和你住同屋呢。”

“他说，有一个货到付款的邮购包裹，”我说。

格兰特先生沮丧地点点头。“对我也是这么说的。”

“他说他手头没有那么多现金。”

“他跟我也说已经从住在二楼的威尔金斯那里借了一些。”

我点头听着。“当时他左手攥着一把皱巴巴的钞票。”

格兰特先生压着火气继续说：“我给了他 15 元。”

我也紧跟着说：“我给了他 20 元。”

格兰特先生低头盯着叉子上的虾，似乎忘记了是谁把它叉在叉子上。“我想，”他吞吞吐吐地说，“我想，我们应该……”他似乎拿不定主意，声音越来越低。

“走，我们一起找威尔金斯谈谈，”我建议道。

“好吧，”他叹着气，跨出门外，转身把门仔细关好，我们一起上到二楼。

西 19 街地区的建筑物几乎全部是三层或四层的楼房，每层是一套公寓，里面设施齐备，有壁炉和阳台，底层有花园，但所有的楼无一例外，都没有安装太平梯，这一点总令人有居安思危之感。在我们那座楼里，格兰特先生住在一层，威尔金斯先生住在二层，他是一位退休的空军军官，我住在三层。我们三个人有共同之处：都是单身汉，喜欢安静，性情孤僻，对邻居敬而远之，互不相扰。我最年轻，31 岁；威尔金斯年纪最大。

我和格兰特先生来到威尔金斯家。我上前按了门铃，然后窘迫不安地等在门口，像是带来噩耗的投递员。

过了一会儿，门开了，威尔金斯站在门里，看上去像个《老年市民杂志》的撰稿人。他的衣着异常花哨，红色高筒袜，蓝色衬衣，一条墨绿色的眼罩整齐地系在额头上，沾有墨水的手指夹着一支老式的钢笔。他瞟了我一眼，又上下打量着格兰特，然后不解地对我说：“什么事？”

我说：“先生，打扰你了，很抱歉。请问今天下午有位名叫

克利福德先生来看过您吗？”

“噢，那个和你同住一套房间的人？”他用钢笔指点着我说。“我给了他7块钱。”

从格兰特先生那里传来一声怪叹。威尔金斯和我都不约而同地循声将视线投向他手中的虾，似乎是叉子上那蜷起的虾发出的悲鸣。我说：“这个克利福德——噢，我们姑且这样称呼他吧——我从来不认识这么一个人。”

“啊？！”

“他是个骗子，先生。”

“什么？”他眯起眼睛审视着我，好像在躲避得克萨斯州中午时分的炫目骄阳。

“一个地地道道的骗子，”我重复着，“就是那种能把瞎话编得天花乱坠，直到将你腰包里的钱骗到手为止的人。”

威尔金斯回过头，向上望着天花板，似乎要把视线穿过它看到我的房间，弄清楚那个冒充是我的同房人到处行骗的家伙是否确实不在我的房间里。当然他没能如愿以偿，他的视线根本无法穿透厚厚的水泥楼板。他收回目光看着我说：“那包裹是怎么回事？他骗走那个包裹了吗？”

“先生，根本就没有这回事，”我说，“那是在骗人。他编造了一个货到付款的包裹来骗人，而且他——”

“完全对，”威尔金斯用手中的钢笔指着我，从笔中甩出几滴墨水，说：“就是那个词——货到付款。”

“但是，根本就没有任何包裹。”我继续对他说，“这是谎言，目的是为了骗钱。”

“没有包裹？他也不住在你的套房里？”

“正是这样，先生。”

“什么？”威尔金斯说着，突然火气上来了。“那家伙是他妈的骗子！”

“完全正确，先生。”

“他现在在哪儿？”威尔金斯用威严的口气问着，他踮起脚，从我肩上望过去，似乎那个骗子就在我身后。

“我想，他现在至少已经远在几哩以外了，”我说。

“那么问题是，”他鼓起眼睛瞪着我说，“你根本不认识这个人，对吗？”

“是的，我不认识他，”我说。

“但他说是从你住的那套公寓出来的。”

“是的，先生。他刚刚用那个理由骗走了我 20 美元。”

格兰特也急忙说：“我也被那个家伙骗走了 15 美元。”他声调沮丧，像那只虾一样伤心。

威尔金斯指着我说：“他对你说他是什么人？”

“他告诉我，他住在一楼格兰特先生的公寓里。”我说。

威尔金斯的声调突然升高了八度，他盯着格兰特先生问：“你认识他吗？”

“当然不！”格兰特先生急忙分辩说，“我也同样被骗走了 15 美元！”

威尔金斯若有所思地点点头。“我明白了。”他停顿了一会儿，又说，“我看，我们应该报警。”

“我们也正想这么做呢。”我说，“我可以打电话给我在反诈骗缉捕队工作的朋友。”

威尔金斯又一次眯起眼睛说：“对不起，请再说一遍。”

“那是警察局所属的一部分。他们的目标主要是针对诈骗行为。”

“你有个朋友干那个工作？”

“最初我们是在作生意时认识的。”我说，“已经有几年的交情。我们之间私交很深。”

“那么，我们全力以赴。”威尔金斯果断地说，“我还没听说过，通过门路能解决问题的。也许这次你的朋友能行。”

我们三人一齐上楼，来到我的住处。威尔金斯先生仍然戴着他的眼罩，手里拿着钢笔；格兰特先生脖子下掖着他的餐巾，手里举着叉着虾的叉子。进到屋里，我请他们坐下，他们异口同声说喜欢站着。我便忙着给赖利打电话，当我接通后，刚一说完我是谁，他马上接上来说：“货到付款，克利福德。”

“什么？”

“你也遇到了那个声称‘货到付款’的克利福德先生。”他重复着，“你刚才挂上电话之前，我没想起你说的那个名字。就是他，对吗？”

“听起来大概不会错，”我说。

“他与某个房客同住一套公寓。”

“来了一个货到付款包裹。”

“就是他，对了。”赖利说。我可以想象得出，赖利在电话那边的自信的模样。赖利块头很大，长着一头浓密的黑发，上唇留着同样浓密的小黑胡。他在办事时总是那么审慎而又具权威，令人信服。有时，我甚至突发奇想，认为赖利之所以对付骗子如此出色，是因为他本人也是个兼职骗子。

我说：“他从我这儿骗走 20 元，一楼的格兰特先生被骗走 15 元，还有二楼的威尔金斯那里 7 元。”

威尔金斯向我挥着那支钢笔，沙哑地压低声音说：“说 12 元，向警方报 12 元。”

我对着电话说：“威尔金斯先生说，向警方报 12 元作为记录。”

赖利听了，哈哈大笑，可威尔金斯先生却不满地皱起了眉头。赖利在电话里说：“人人都有为了保护自己而撒谎的时候，人类与生俱来都带有一点骗子的本能。”

“但我应当除外，”我不以为然地说。

“有一天，弗雷德，某个精神病学者会以你为题材写一部专著，让你这个完人永世留芳的。”

“像康德·萨科尔·马索克那样？”

我总惹赖利发笑。他认为我是他所认识的最滑稽的冒失鬼，更糟糕的是，他常常对我的评价直言不讳。这令我十分尴尬。

他说：“好吧，我把你的名字记到克利福德这个吸血鬼的帐上，一旦我们抓到他，会请你参加对他的公审。”

“需要我把事情经过描述一下吗？”

“不用了，谢谢。我们至少已接到不下一百个这样的指控了，和你们的案子大同小异。别担心，我们会把他捉拿归案的。他干的坏事太多了，善恶终有报，不过时机未到而已。”

“但愿如此。”凭我的经验，那些并非完全靠骗人为生的家伙一般是难以被抓到的。这样说并非贬低赖利和他的同事，仅仅是想说明他的许诺太轻率自信了一点儿。经常是当他们赶到现场时，机灵的骗子总是早已逃之夭夭了；而被骗的人竟然还蒙在鼓里。赖利他们除了让受害人在陈述书上按个手印，就没有更多的作为了。

这次，他要求我把我们三个受害人的全名告诉他，他再次向我许诺，会把我们的报案归入放在城里的克利福德那已经

鼓鼓囊囊的档案袋里。最后，他又关切地问我：“还有什么事吗？”

“嗯，”我迟疑了一下，想到在邻居面前谈这事，颇感有些局促不安。“今天早上，在西边的一个理发店里，一个独臂人——”

“伪造赛马彩票吧？”他说。

“赖利，”我诧异地叫道，“你怎么会对这些家伙如此了如指掌？可你们从未抓到过他们？”

“和那些大骗子比，他们相形见绌，不是吗？我们得腾下手段来再收拾这些小鱼。”

“对的，”我说。

“你所说的那个独臂人，”赖利说，“他全名是威吉·圣·查理斯。你怎么这么快就察觉到受骗了？”

“今天下午，”我说，“我突然产生了一种被骗的预感。我立刻到位于西 50 街的爱尔兰旅游者委员会，把我买的彩票给一位先生看，他是个内行，当时就认定彩票是伪造的。”

“你今天早上在什么地方买的？”

“在西 23 街的一个理发店里。”

“很好，时间还来得及，他也许还在那附近转悠，寻找行骗的对象。或许我们能当场抓住他。虽然希望不大，但终归还有一线机会。还有什么事要说吗？”

“等我回到家里，”我说，“电话铃正在响着。是一个自称名叫古德金的律师从他在西 38 街的事务所打来的电话。他告诉我，我刚刚从我的叔叔马特那里继承了 31 万 7 千美元。”

“你与你叔叔家联系过吗？他的的确确去世了？”

“我根本就没有一个叫马特的叔叔。”

“好的，”赖利说，“毫无问题，抓这个家伙可是手到擒来。你什么时候去他的办公室？”

“明天早上，10点钟。”

“嗯，不消5分钟就可解决问题。把地址告诉我。”

我说出了地址，赖利说明天早上见，就把电话挂断了。

我的两位邻居此时都瞪大了眼睛看着我，格兰特先生惊得大张着嘴，而威尔金斯却是一副垂涎欲滴的贪婪相。

威尔金斯说：“这可是好大的一笔钱啊。”

“什么钱？”

“30万美元呀，”他感慨地点了点头。“这可是一笔意外之财。”

“可我命中注定没这份福气。”我说，“那不过又是一个骗局，像克利福德的货到付款一样。”

威尔金斯翻了一下眼皮。“嗯？那家伙是干什么的？”

格兰特先生迫不及待地说：“但是，如果他们真地把那笔钱给你……”

“只是说说而已，”我说，“根本就不会有一分钱，全是骗人的鬼把戏。”

威尔金斯傲慢地把头歪到一边。“难以理解，”他说，“看不出，他们这样骗人能占到什么便宜。”

“他们可是诡计多端的，”我说，“比如，他们也许会说服我把所有那30万元钱都投入到我那所谓的叔叔所拥有的企业中去，但这有一个纳税或转帐手续费问题，既然要把全部资金投进去，就不能用那笔钱去付费用和缴税，因此，我就必需得从其它什么地方搞到两千或三千元来支付这些费用。他们或许会说，那30万元现在南部非洲的某个国家，我必须先付遗

产税，才能得到那笔现金。骗人的玩意儿层出不穷，每天都会有10个以上的傻瓜上当受骗。”

“不妨试一试。”威尔金斯建议说，“‘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嘛！再说一个人不可能一而再，再而三地受骗，总有时来运转的时候。”

“我可不是上当一次两次了，”我说。

格兰特先生有气无力地说：“上当受骗的事为什么总让你碰上？”

“我不知道该如何解释，”我说。

“是啊，”他不解地说，“我可是今天头一次碰上骗子。为什么你总是骗子们的目标？”

我无法回答他。那样的问题，可不是一两句话就能说得明白的。因此，我只有站在那儿，一言不发地看着他。过了一会儿，他和威尔金斯无趣地走了。整个晚上格兰特提出的问题纠缠着我，我冥思苦想出各种各样的答案，但没有一个是令我真正满意的。

第 2 章

那是 25 年前发生的事。我第一天从幼儿园回家就没穿裤子。尽管这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但我确实记得我是用自己的裤子与某个小朋友交换了一个什么东西。在我长大后,某一天早上 9 点多钟,当我高兴地离开幼儿园去上小学时,似乎除了交换来的一堆废物外,我几乎是一无所有了。时至今日,我已记不得那个小骗子长得什么模样;后来,我就再没有见过他,当然,也就无从找回我那条裤子。

从上学那天起,我就生活在无休止的骗局之中。那些堪称天才的骗子们只要看我一眼,就会想出欺骗我的各种计谋,然后如愿以偿地扬长而去,找一家餐馆去尽情享受牛排大菜。而可怜的我,弗雷德·菲奇却只得待在家里,啃自己的手指头当做午餐。我保留着很多荒唐无稽的收据和一文不值的支票,多得足以贴满我卧室的墙壁。我还有可排列数里长的彩票、舞会票和海滨野餐会票。而这许许多多的活动不过是虚无缥缈的

空中楼阁，是永远不会举行的。我的小密室里堆满了各种各样的小玩具，这些玩具在卖主离开后，顷刻间变成了废物。在西部地区，我显然成了所有骗子追逐的猎物。

我真搞不明白这些无可辩驳的事实竟是真的。我自信决不是赖利或我所读过的类似题材书中所描述的那种典型的冤大头或牺牲品。我不贪婪，虽没受过高等教育，但也决不蠢笨，更不是那种不谙风土人情，言语不通的移民。我只是——也仅仅是——容易上当，爱轻信别人话的人。我不相信那种仅凭观察他人的长相去行骗的说法，这种事情是不可能的。我虽然已被骗数百次了，但由于某种原因，我仍不相信那都是事实。当我独处时，我是强大的，决不盲目轻信，对一切都抱怀疑态度；但是，一旦那陌生的骗子在我面前一站，开始他那口若悬河的演说时，我就会忘乎所以，而且信得那么虔诚。我也许是 20 世纪纽约地区唯一拥有造币机器的冤大头了。

我这 30 年，就是生活在永无休止的受骗之中。我很早就从家乡蒙大拿移居到纽约的，当时我才 17 岁。我本来是不必这么早就离乡背井的。但在那里，我的朋友和亲戚们屡次目睹我上当受骗，多得连我自己也数不清了。对此我感到窘迫不安，不得不远走他乡，搬到没有熟人而且世情淡漠的纽约，离开那我本可以永远居住下去的地方。

我与女人的关系也因此而颇受影响，而且其深远程度难以估量。自高中开始，我就避免与异性接触，除非是在非常偶然的情况下相识。这主要是因为我易于受骗。一方面，与我交往的姑娘或迟或早——很可能早——会看到我被骗子轻而易举地欺骗而令我大丢其脸；另一方面，假使我对一个姑娘的爱情逐渐升温，我如何能够去真正地了解她心底对我的看法呢？她

也许会说，她爱我，当她这样说时，我肯定会坚信不移，但一个小时后，或者一天之后……那样的打击我难以承受。

孤独会令人感到生活枯燥乏味，但还远远谈不上是自我折磨。

我对职业的选择与我孤僻的性格吻合。我不喜欢很多人在一起工作。大家坐在一起，打字、写东西或考虑问题。这只能令我手足无措。过去的八年中，我一直从事自由研究工作，我的客户中有作家、学者和电视制片人。我专门为他们到当地图书馆查找他们所需的特殊资料。

现在我已经是而立之年，一个名符其实的单身汉，一直过着半封闭的生活。我患了所有依靠脑力谋生的人易患的职业病：圆肩膀、圆眼睛、圆肚皮和圆秃秃的前额。我似乎忽视了岁月的流逝，光阴荏苒，除了有时被过往的骗子骗走 10 元钱外，我的生活一直平静得如一潭死水。

但从 5 月 19 日，星期五，我接到古德金律师的电话那天起，我平静的生活被打破了，死水泛起了涟漪，不，是巨浪，它整个改变了——几乎结束了——我的生命。